

今年8月起 17歲以上外國人入境南韓 一律取指紋及拍照 存檔

駐韓國臺北代表部文化組

今年8月起，17歲以上入境南韓之外國人，除外交及公務人員外，均須接受電腦掃描取指紋及臉部攝影，存檔備用。

本年4月22日，南韓法務部表示，入境強化措施整套法案業獲國會批准。這套法案不同於其他一般法案，不必等六個月後才生效，而是三個月內即正式實施，以配合今年11月G-20峰會在首爾舉行的安全需要。該部高級官員 Hong-ki Sohn 解釋道，之所以如此，係為及早有效防止任何安全可疑人物入境，畢竟即將舉行的G-20峰會需要一個絕對安全的環境。

如此倉卒作法，在人權維護上，儘管容易引起爭議，但南韓政府表示，為徹底打擊外國人持變造護照入境及日益猖獗的外國人犯罪問題，這實在是迫不得已的作法。另一原因，是鑒於上月兩個疑似塔利班組織成員的巴基斯坦人在南韓被捕。

據南韓統計局資料顯示，2008年境內外國人犯罪增加百分之189，遠遠高於同期間其本國人犯罪增加比率。法務部官員 Hong-ki Sohn 說，外國人犯罪型態日益複雜化、組織化、殘忍化；甚而以公司名義販毒、僱用殺手、及其他謀財犯罪。

南韓法務部稱，目前，全世界已有8個國家、地區要求入境外國人留指紋，包括美國、日本、法國、義大利、西班牙、香港、新加坡、及巴西；另有瑞典、英國、荷蘭、加拿大等4國即將跟進採行。

資料來源：The Korea Times 2010年4月24日第2版